

烟台市职称评审

报
名
手
册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制)

目 录

前言	(1)
一、职称申报方式及要求	(1)
二、省、市评审职称系列	(2)
三、申报工作流程及要求	(3)
(一) 个人申请	(3)
(二) 单位推荐审查	(3)
(三) 主管部门审查	(4)
(四) 呈报部门审核 (区市人社局或市直主管部门) ..	(5)
(五) 评委会办事机构组织评审	(5)
四、系统填报要求	(6)
(一) 系统账号注册	(6)
(二) 个人系统填报要求	(8)
(三) 单位系统填报要求	(20)
五、材料报送要求	(21)
(一) 材料数量及要求	(21)
(二) 个别系列须提交的材料	(23)
(三) 评审材料报送要求	(23)
六、正规全日制院校研究生职称认定	(24)
七、表格下载	(25)
八、其他问题	(25)

前 言

为方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规范基层单位审核材料，根据省、市职称工作部署要求，我们专门制定了2023年度《烟台市职称评审报名手册》，供参评人员和相关单位使用。本《手册》着重围绕职称申报系统、申报流程、系统填写、佐证材料上传、纸质材料报送、有关代码等问题，进行了规范和说明，请相关人员认真阅读，并与《关于做好2023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一并执行。

一、职称申报方式及要求

1. 为提高申报时效、落实减证便民，由我市负责评审的系列，采取申报人员负责填写申报信息系统并上传学历、职称证书、成果奖励、论文著作等佐证材料，单位和主管部门负责审验把关，申报材料只报送《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等部分纸质材料的办法。

2. 职称申报评审统一使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专业技术人员应按要求填写信息、上传材料，确保填报信息真实、准确、合法、有效，上传材料清晰、完整、规范，与纸质佐证材料完全相符，否则责任自负。

3. 职称评审费采取网上缴费的方式，审核通过人员根据缴费短信通知，在规定时间内自行网上缴费，逾期不缴的视为放弃。

4. 省评及委托省代评系列职称材料，根据《关于调整省评系列职称材料报送流程的通知》要求，由相应市直行业主管部门收审，具体可查阅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网站或“烟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专题专栏-职称评审-通知公告-最新通知”栏目。申报要求按省相关评审办事机构通知要求办理。

5. 授权市教育局、卫健委、农业农村局评审的系列（专业）职称材料收审要求，按其评委会办事机构通知要求办理。

二、省、市评审职称系列

1. 省高评委评审和委托省代评的系列包括：党校教师（中专）、技校教师、统计、审计、会计、体育、新闻、播音、出版、翻译、图资、文博、群文、艺术、美术、档案、公证、律师、药品技术等系列的高级，卫生、工程、农业等系列的正高级，自然科研、社会科研、法医、文学创作、工艺美术、翻译等系列的中、高级。

2. 烟台市评审的系列（专业）包括：党校教师（中专）、中专教师、实验、技校教师、农业、体育、新闻、播音、图资、文博、群文、艺术、美术、公证、律师等系列的中级，中小学教师、工程等系列的中级、副高级，卫生、经济、农业的副高级，基层中小学教师、基层卫生、基层农业、基层工程系列的正、副高级。

3. 省授权我市评审系列（专业）包括：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中等专业学校教师正、副高级。

4. 烟台市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高、中、初级评审委员会名单详见《关于做好2023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注：自2022年起，我省在档案、快递工程、大数据工程、卫生管理研究、安全工程、物流工程、网络安全工程、饲料兽药工程等8个职称系列（专业）以及我市试点组织的药品技术专业，实行中、初级“以考代评”，考试成绩合格即取得相应层级职称，不再进行相应层级职称评审或认定；在档案、快递工程、大数据工程、卫生管理研究、物流工程等5个系列（专业）副高级职称试行“考评结合”，专业技术人员须参加我省统一组织的相关考试，成绩达到合格线并在有效期内方可申报评审高级职称。

三、申报工作流程及要求

职称申报按照“个人申请、民主评议推荐、单位审查、主管部门审核”的流程逐级申报。属区市的，报所在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属市直单位的，报相应市直部门（单位）；属市人事代理机构的代理人员，报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一）个人申请

专业技术人员根据国家、省市制定的评价标准条件，结合个人学历、资历等情况提出申请，提供相应佐证材料，并填写申报系统，上传佐证材料的扫描件。

（二）单位推荐审查

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须按“六公开”要求组织推荐（①

公开专业技术岗位数；②公开任职条件；③公开推荐办法；④公开申报人述职；⑤公开申报人评审材料；⑥公开被推荐人员名单），并安排专人负责对照申报人员的人事档案等原始材料，对申报材料和相关信息逐一审查，尤其是工作经历、专业技术岗位、学历、成果等情况及相关证明，确保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对申报人员提交纸质原始材料与申报系统上传材料进行核实，确保上传的材料真实、准确、清晰、完整，与纸质材料完全一致。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应及时退回并向申报人说明原因。在推荐申报时，要认真填写《烟台市专业技术人员岗位情况报告表》，经单位审查公示后上报。推荐人员名单及申报材料公示后，单位全体专业技术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在《“六公开”监督卡》上签字确认，公示情况填写《烟台市职称推荐单位公示情况报告表》。经公示无异议的，在《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上填写推荐意见及单位排序，并加盖公章，将评审材料与申报数据报主管部门审查。

（三）主管部门审查

主管部门要确定专人负责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全面审核申报人员身份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材料是否真实齐全，申报程序是否符合要求，内容格式是否符合规定等，网上填报信息是否规范、完整、清晰，确保符合申报条件和职称政策。符合要求的，在《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上填写审查意见，并加盖公章，将评审材料与申报数据汇总报呈报部门审核。

注：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要建立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档案，将本单位、本部门职称推荐、公示、申报等全部书面及影像材料整理归档，立卷备查。纸质佐证材料经所在单位审核无误后，退回申报专业技术人员本人，不再统一收取。主管部门通过“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按要求对申报数据进行逐一审查。

（四）呈报部门审核（区市人社局或市直主管部门）

呈报部门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的手续是否完备、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申报条件和职称政策等。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的申报材料，应在系统上标明原因，及时退回。对于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的，在《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上填写呈报意见，并加盖公章，将评审材料与申报数据汇总报评委会办事机构。

（五）评委会办事机构组织评审

1. 评委会办事机构收到呈报部门报送的评审材料和申报数据后，审核是否符合申报条件和职称政策。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的，及时退回；对需要完善和补充的，注明退回原因，申报人员收到退回数据后，应按要求进行完善和补充，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报，逾期未提报的视为放弃；对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的，提交评委会。

2. 提交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

3. 评审结果公示。公示网站为“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服务平台-结果公示”栏目和“烟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专题专栏-职称评审-通知公告-评审信息”栏目。公示时间为不少于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按有关规定核准并行文公布。

各授权系列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也须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和组建单位官方网站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

四、系统填报要求

全面启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申报初、中、高级的均使用该系统，登录网址为：<http://117.73.253.239:9000/rsrc/>，系统分为单位账号、个人账号。系统具体操作说明可登陆“烟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专题专栏-职称评审-业务办理-下载中心”，下载“职称系统操作指南”。

（一）系统账号注册

1. 单位账号：

（1）单位账号注册：由单位安排系统管理员负责单位账号注册，管理单位账号和密码，注册时要规范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单位营业执照。填写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级别（必须选择市级或县级及以下）、所属地区（必须选择烟台市或县市区以内的地区）、联系人、固定电话等。其中，属市直部门单位及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代理的“单位级别”选“市级”，“所属地区”选“烟台市”；属县市区的单位级别选“县级及以下”，“所属地区”选“县市区以内的地区”。

提交申请后，系统自动校验信息，如果自动校验通过，单位账号即可正常使用。如系统自动校验不通过，则单位系统管理员须联系单位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职称部门（注册隶属市直的联系市人社局，注册隶属县市区的联系县市区人社局），后台审核通过后，单位账号方可正常使用。

（2）单位账号申报路径申请：申报路径是系统数据报送的途径，单位账号路径申请流程：单位管理员登陆单位账号后选择“职称申报路径申请”->选择“单位路径申请或评委会路径申请”->点击“新增路径”->在弹出的对话框中分别选择：职称等级、职称系列、选择单位（此“单位”为数据申报的上一级主管部门或评委会办事机构名称）。申报路径申请后，单位系统管理员应主动联系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其申报路径的申请，路径审核通过后即可实现数据的上报、退回修改等功能。

注：申报路径的申请要根据需申报的职称系列和等级分别建立。

2. 个人账号：

个人账号注册流程：点击系统界面“个人注册”->录入注册信息（证件类型包括：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护照、香港特区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澳门特区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点击“立即注册”确认无误后即可注册成功->个人账号即可立即登陆使用。

注：系统账号注册顺序：先由单位注册“单位账号”并逐

级建立申报路径后，申报人再注册“个人账号”。单位账号和个人账号已经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

（二）个人系统填报要求

1. **基本信息**：主要内容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其中，手机号码必须填写现在本人常用的手机号。

上传材料：（1）身份证明。身份证必须是有效期内的现用身份证件，特殊情况的须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证明。上传时将身份证正反面置于一张图片内。

（2）社保证明。须提供近期个人社保缴费证明，个人社保缴费单位应与现工作单位一致。

社保明细获取方式：①参保人员登录“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网上办事大厅”专栏->“社会保险”栏目->“个人参保缴费证明查询打印”，下载“山东省烟台市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②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助服务终端或社保大厅窗口。

（3）照片。上传申报人近期免冠电子照片（必须上传）。

2. **申报信息**：主要内容包括：“申报年度”“申报级别”“申报系列”“申报职称”“现从事专业”“申报方式”“申报单位”“是否是工作单位”“参加工作时间”“专业工作年限”。

（1）“年度”填写“2023”。

（2）“申报级别”“申报系列”“申报职称”“现从事专业”须按照系统下拉框中所列的项目选择，例如：申报图书资料专

业中级职称，“申报级别”选择：中级，“申报系列”选择：图书资料专业，“申报职称”选择：馆员，“现从事专业”选择：图书资料管理。

特别注意：由烟台市评审的工程中级和副高级，必须选择：“工程技术”系列，“现从事专业”下拉框必须选择“其他”后，并须严格按本手册“附表三”中的工程系列“从事专业名称”中的内容统一规范填写，不得多字或少字。如：申报“建设工程”组中的“给水排水工程”，只能填写“给水排水工程”六个字。（“附表三”中未涵盖的专业须按规范性专业名称填写）

（3）“申报方式”分为：正常晋升、破格、改系列、复合型人才评审、高层次人才直评、非企事业单位人员交流到企事业单位人员、高技能人才贯通等方式。

其中，“申报方式”为“破格”，则还须选填“破格情况”：学历破格、资历破格、学历资历双破格、改系列破格。

注：非公经济组织直接申报副高级工程师的，申报方式统一按“正常晋升”填写。

（4）“申报单位”须选择与本人建立正式人事劳动关系的单位名称。

注：“申报单位”须通过“下拉框”中查找所在单位名称（系统提供模糊查询功能）。如果无本人所在工作单位的名称，请及时与所在单位联系，确定是否已经注册并审核成功。

（5）“是否是工作单位”。如果“申报单位”是本人的实际

工作单位，在“是否是工作单位”下拉框中选“是”。否则在下拉框中选“人事代理”或“劳务派遣”或“个人代理”，并在“工作单位”栏目填写实际受聘工作单位。例：张三为东大劳务派遣公司派遣到烟台毓璜顶医院工作。填报系统时，“申报单位”选择：东大劳务派遣公司，在“是否是工作单位”选“劳务派遣”，则《评审表》中的“单位”正确显示：烟台毓璜顶医院（劳务派遣）。

（6）“参加工作时间”和“专业工作年限”。

① “参加工作时间”按首次参加工作时间填写；

② “专业工作年限”指本人实际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年限，按周年计算，中间中断的，扣除间断时间累计计算。

3. 学历信息：主要包括：“全日制学历”“评审依据学历”。

（1）全日制学历：“全日制-毕业院校”“全日制-专业”“全日制-学历”“全日制-学位”“全日制-毕业时间”和“全日制学历-学信网验证码”均按毕业证书信息如实填写；

（2）评审依据学历：“评审依据-毕业院校”“评审依据-专业”“评审依据-学历”“评审依据-学位”“评审依据-毕业时间”和“评审依据学历-学信网验证码”均按评审依据学历的毕业证书信息如实填写。

上传材料：学历证书、学位证书。

注：海外留学的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学历证书丢失的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

备案表》，其中 2002 年之前毕业的，须上传《毕业生登记表》原件或加盖干部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的复印件。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查询。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可以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进行查询。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s://www.chsi.com.cn/>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网址 <http://www.cdgdc.edu.cn/>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上服务大厅”网址 <http://zfw.cscse.edu.cn/>

“山东省委党校学历”网址 <http://school.532t.com/common/loginby>

“中共中央党校函授教育学历”网址 <https://ci.ccps.gov.cn/diploma/>

其中：取得“中间学历”的，可填写到“工作经历”栏中，填写格式：“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栏分别填写“入学时间和毕业时间”，“单位及科室（部门）”栏填写“毕业学校”，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栏填写“所学专业”，“专业技术职称”栏填写“学历/学位”，例如：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烟台大学机械专业本科/学士。佐证材料按上述要求上传至“上传其他证明附件”中，文件命名为“学历证书：毕业时间+毕业学校+学历”，例如：学历证书：2014 年烟台大学本科。

4. 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主要内容包括：“职称级别”“职称系列”“现专业技术职称”“专业技术获取资格时间”“聘任时间”“聘任年限”“职业资格”“获得职业资格时间”。

(1)“专业技术获取资格时间”按资格证书中“评审时间”填写。无现专业技术职称，可在“现专业技术职称”下拉选项中选择“其他”，填“无”。

(2)“聘任时间”填写首次聘任现专业技术职务的时间，而非获得资格时间，未实行聘任的企业人员填写获得资格时间。

(3)“聘任年限”填写聘任累计年限。如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是通过改系列评审取得，还应再“新增”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和聘任情况。

(4)“职业资格”及“获得职业资格时间”，填写“批准时间”。

上传材料：①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2004年以前取得资格的须上传加盖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的《评审表》）。其中，由外地调入且已办理调入认定手续的人员，还须上传《外地调入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审核确认登记表》。如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是通过改系列方式取得的，须同时上传改系列前的职称资格证书。②聘书或聘任文件（与所填聘任年限相符且聘书必须连续）。未实行聘任的企业单位申报人员不需要提供聘书，省评系列另有要求的除外。③如考取职业资格的，上传相应职业资格证书。

注：根据省《关于建立部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19〕14号）规定：专业技术人员取得相关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符合相应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视同其具备相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依据申

报高一级职称、参加岗位竞聘等。

(1) 以评审取得职称资格作为评审依据的，在“现专业技术职称”栏选择相应资格名称，并在相应栏目上传职称资格证书；

(2) 以考试取得职业资格作为评审依据的，在“职业资格”栏选择相应职业资格名称，并在相应栏目上传职业资格证书；

(3) 既取得职称资格又考取职业资格证书的，须在“现专业技术职称”和“职业资格”分别选填相应资格名称并上传相应资格证书；

(4) 考取多个职业资格证书的，可在“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栏中选“其他”类别填写，上传相应职业资格证书。

注：职业资格证已在“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栏填写的，不得同时在“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栏中重复填写。

5. 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主要内容包括：“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任职时间”。

上传材料：行政职务任命文件等相关佐证材料。

6. 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限填12个年度）：主要内容包括：“年份”“受聘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考核等次”和“考核单位”。

上传材料：上传相应年度考核表或经单位认定的年度考核情况报告。

注：任职年限较长的，可单独填写考核为‘优秀’的年度。

其中，近五年年度考核结果（2018年-2022年）《年度考核表》须连续填写。

7. 外语/计算机水平：主要内容包括：“懂何种外语，达到何种程度”“计算机水平”。无相关证书的填“无”。

上传材料：上传相应证书。

8. 近五年学习培训及继续教育经历：2023年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评定上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事业单位申报人员需完成2019-2023年5个年度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的学习任务，企业单位申报人员需完成2019-2023年5个年度公需科目和2020-2023年4个年度专业科目的学习任务。申报省评系列（专业）高级职称的，执行省相关高评委要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时，“职称申报评审系统”将自动从“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服务平台”（<http://117.73.255.69:9080/>）（以下简称“继续教育平台”）提取继续教育数据。

注：各单位和个人应及时“继续教育平台”完成注册，按要求进行学时数据维护，确保个人学时达标。其中，参加经人社部门备案的线下学习培训活动，或通过培训进修类、自学类、折算类等其他方式取得学时的，个人需在“继续教育平台”进行填报，并上传相关佐证材料，经用人单位审核登记相应学时；参加我市继续教育基地网上学习平台线上学习的，学时情况由系统自动联接至“继续教育平台”，专业技术人员无需申报登记。注册及学时数据维护等有关要求可查看《“继续教育平台”操作说明》。

9. 工作经历：主要内容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单位及科室（部门）”“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专业技术职称”“经历简介”。

（1）“单位及科室（部门）”须填写具体科室，格式：xx 单位/xx 科室。例如：烟台市城市排水管理处/设备科。专业技术岗位发生调整的应分时间段填写清楚。

（2）“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应按本时间段内所从事的工作岗位如实填写。

（3）“专业技术职称”应填写对应某时间段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如“助理工程师”。

注：工作经历如实填写，应连续填写，不得间断，其中有援外、援藏、援疆、援川、援鄂等经历的，在“工作经历”中表述。（期间取得中间学历应在此栏目填写，具体要求见“3、学历信息”项）

10. 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限填 15 条）：本栏填写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取得的成果，类别包括：“论文/著作”“专利”“课题”“获奖”“其他”。申报人员根据获得的成果选择相应类别，每个类别不限制条数，总体不超过 15 条；同一成果的不同奖项只填写最高奖项；同一获奖项目、获奖论文只能其中一项中填写。

（1）“论文/著作”类

“成果名称”填写格式：“论文：论文全称”或“著作：著

作全称”，其中经 SCI 收录的论文，应同时填写中文题目；

“时间”填写要求：“论文/著作的出版时间”；

“报刊或出版社”填写要求：“填写载有该作品的刊物或出版专著的全称，如：刊物名称+xx 年第 xx 期”

“转载刊物”填写要求：“转载刊物全称”；“验证网址”：如实填写；

“位次”填写格式：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采用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的填法，如：申报人是第 2 位完成人，共 3 人合作完成，应填写“2/3”。

注：本栏目填写任现职以来发表、出版的代表本人最高学术、业务水平的论文、著作、作品以及主编或参编的著作、教材等；填写的论文、作品必须是在具有全国统一刊号(CN、ISSN)正式刊物上公开发表的，论著须具有统一书号(ISBN)的正式出版物，其中内部报刊须有新闻出版部门批准的内部资料准印刊号。刊载在其他出版物(论文期刊增刊、以书代刊的论文集，以及其他非正式出版物)上的论文、作品或非统一书号的论著，不作为评审依据，不能作为评审材料上报。

上传材料：期刊、著作等出版物的封面、目录、正文内容、封底页和合法性检索打印页面及检索证明。其中，“著作(专著)、教材等”页数较多的，须上传封面、编委会页、目录页、封底页，有参编章节在“目录页”予以注明或上传参编章节页面。

注：①已被中国知网数据库、维普数据库或万方数据库等

主要网络数据平台收录的论文，还须上传在线检索打印的结果页面。（样式详见附表六）

②经 SCI 收录的文章需上传具备查新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检索证明，非中文版的还需同时上传论文的中文译本。

③申报卫生系列的中文期刊应具有 CN/R 刊号；

各单位对著作、论文的真实性及发表情况可通过国家新闻出版署网站 (<http://www.nppa.gov.cn/nppa/channels/300.shtml>) 进行验证、查询。

（2）“专利”类

“成果名称”填写要求：“专利全称”；

“时间”填写要求：填写专利授权公告日；

“位次”填写格式同“论文/著作类”；

“批准机关”：如实填写；

“专利类别”可选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

上传材料：专利证书原件。如专利已经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还须上传相应的佐证材料。

注：国家专利可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www.cnipa.gov.cn/>) 检索查询。

（3）“课题”类

“成果名称”填写格式：xx 课题：课题全称”，如“科研课题：xxxx”；

“时间”填写要求：“课题的结题时间”；

“位次”填写格式同“论文/著作类”；

“批准机关”：如实填写；

“等级”填写要求：国家级、省部级、市厅级等。

上传材料：课题项目证书原件。如课题已经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还须上传相应的佐证材料。

(4) “获奖”类

“成果名称”填写格式：“xxxx：奖项全称”，如：科学技术奖：大型露天煤矿开采技术与应用研究；

“时间”填写要求：“获奖证书落款时间”；

“位次”填写格式同“论文/著作类”；

“批准机关”：如实填写；

“等级”填写要求：一等、二等、三等奖等。

上传材料：获奖证书原件。获奖已经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还须上传相应的佐证材料。另外，申报新闻系列的要注明：消息、新闻、编辑、评论、通讯、专题、专版、专栏、广播、摄影、电视剧、音乐电视等类别。

(5) “其他”类

“成果名称”填写格式：“xxxx：成果全称”；

“时间”和“位次”填写格式“论文/著作类”；

“等级”填写格式：“国家级、省部级、市厅级、市局级等”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等”；“批示或证明”如实填写。

上传材料：成果证书原件或表彰文件。

注：其他项目类型主要包括：荣誉称号、表彰奖励、通报表扬、科研鉴定等。

11. 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成绩及表现(限 1200 字)

主要撰写任现职期间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任务、工作量及取得的效果等情况，及参与重点工作（项目）、解决技术难题等方面，本人发挥的作用、产生的效益等内容，填写要实事求是、简明扼要、条理清楚、取得的成绩要具体明确。

12. 参加何种学术团体并任何种职务,有何社会兼职(限 50 字)

如实填写相关情况并上传相应佐证材料。

13. 上传其他证明附件

凡系统中无对应栏目、其他需提交的材料，可在本栏目中规范命名上传相应佐证材料。如：《个人总结》《六公开监督卡》《烟台市专业技术人员岗位情况报告表》《烟台市职称推荐单位公示情况报告表》《破格报告》《改系列评审报告》《直接晋升报告》及中间学历等材料。

14. 个别系列须上传材料

(1) 申报公证、律师的，须分别上传公证员、律师（执业）资格证书。同时，须提交任职以来独立承办并已结案的不同类型有代表性的原始卷的 1~2 份，扫描成 PDF 格式，命名为“卷宗：****”，并上传至系统“上传其他证明附件”中。

(2) 申报播音专业的，须上传《普通话测试等级证书》

和《播音员主持人证》原件。

(3) 申报技校教师的，①实践性较强的专业教师须上传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②须上传与所教学段相符的教师资格证书。

(4) 申报新闻专业的，须上传《新闻记者证》。

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中的每一项须规范、准确填写（不得使用简称），对应的每一项材料及相关证明都必须全部上传扫描件，上传的佐证材料必须按照“时间+内容”的格式命名，如：“2010年工程中级资格证书”“2002年本科学历证书”。凡因上传佐证材料命名不准确、扫描件不清晰或未上传佐证材料的，视为此项目无效。上传的佐证材料每个文件不得超过5MB（系统只支持.jpg*.png*.gif*.pdf文件格式）。佐证材料超过一页的，应将合并成一个文件上传。

（合并工具可登陆“烟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专题专栏—职称评审-业务办理—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安装。）

（三）单位系统填报要求

1. 数据审核。单位须通过“单位账号”对申报人填写信息及上传的材料进行逐一审核，并在“职称申报数据上报”栏目对审核通过的数据填写“单位推荐排序”和“是否委托评审”。

2. 填写“单位推荐排序”。填写申报人经单位推荐后的排列位次，格式“*/*”。例如：某单位张三在5人中排第3名，应填写“3/5”；单位仅推荐1人的，应填写“1/1”。

3. “是否委托评审”。如果属于委托评审，由呈报部门填写，并上传委托函。

4. 导出“花名册”。只保留：序号、评审编号、呈报单位、工作单位、姓名、申报级别、申报职称、从事专业、现专业技术职称、人事代理单位等字段。其中，“评审编号”由各呈报部门按“报名点代码+四位顺序号”统一编号，以芝罘区为例：报名点代码为 001，顺序号 1，评审编号为 0010001，以此类推。

五、材料报送要求

（一）材料数量及要求

以下材料，除《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和《改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须提交纸质材料外，其他（2--9）仅上传电子版至系统“上传其他证明附件”栏目中即可。

1. 《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9 份。（A3 纸型，正反打印，原件 3 份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他可为复印件）。

通过《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自行打印生成。可通过系统中的“评审表预览”按钮预览，确认上报后方可打印。

2. 个人总结。

总结的内容应包含六个部分：第一部分——申报人员近五年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自述；第二部分——申报人专业工作简历：包括本人何年何月在何地从事何专业技术工作，于何年何评委会评审通过、经何级职称管理部门批准何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于何年受聘于何单位何专业技术职务等；第三部分

——申报人员的学习经历与继续教育情况：包括何年何校何专业毕业（学制、学位、学历），进修情况（科目、内容、水平和组织部门），发表的论文（刊物名称、期号、论文题目）；第四部分——能力与业绩：重点撰写任现职期间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内容、技术难度、本人所起的作用、产生的效果和自己水平能力提高的过程；第五部分——获奖情况：属于集体奖的要写明自己所起的作用；第六部分——申报理由：申报者要对照所符合的条件说明。

注：个人总结须本人签字，单位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六公开” 监督卡》。

4. 《烟台市专业技术人员岗位情况报告表》（企业申报人员可不上传）。

5. 《烟台市职称推荐单位公示情况报告表》（企业申报人员可不上传）。

6. 改系列评审的，填报《改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1份，同时提交改系列报告，申明改系列理由，本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7. 破格申报的，须提交破格报告，申明破格申报理由，本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 非企事业单位人员交流到企事业单位的，须提交直接申报报告，申明直接申报理由，本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9. 高层次人才直评的，须提交直接申报报告，申明直接申

报理由，本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个别系列须提交的材料

1. 申报翻译专业的，英、法、日、俄、德、西班牙、阿拉伯、朝鲜语/韩国语、葡萄牙语等专业初、中级参加全国统一考试，主要从事口译者要提供现场翻译的录音或录像材料。

2. 申报播音专业的，需提交能代表自己播音业务水平的录像资料并刻录成 VCD 光盘，节目时间 10 分钟以上。视频文件采用 avi、rmvb 或 mp4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节目开头要出现申报者本人形象，并加以简短的自我介绍：“姓名：***，单位：****，现从事广播（电视）播音工作，申报***播音员。”作品应包含至少两种不同类型的节目，并通过字幕形式注明节目名称及播出的日期。如系主持人节目，主持人语言应不少于节目时间的十分之四。

3. 申报艺术系列的，申报演员、演奏员专业的需提交能代表自己能力水平的录像资料并刻录成 VCD 光盘。

注：省评高级和我市授权评审系列填报要求，根据评委会报送材料通知要求办理。

（三）评审材料报送要求

1. 申报人员要将所有纸质材料装入牛皮纸档案袋（A4）内，自行下载打印评审材料袋封面，清晰标注出申报人姓名、申报单位、拟晋升职务、系列（专业）、晋升方式、报送材料数量等。

（注：联系人、联系电话必须如实填写）

2. 申报人和单位审核人要分别在《评审表》上相应位置签字盖章；签署意见部分及年月日必须填写，不得空缺；申报人所在单位须在《评审表》单位意见栏填写对申报人的推荐排序。

呈报部门盖章要求：属于我市评审范围的，“呈报部门”栏要加盖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市直主管部门公章；报省高评委评审的，“呈报部门”栏同时加盖行业主管部门和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章。

3. 申报人员的数据及纸质材料必须经过个人、单位、主管部门逐级统一上报到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市直呈报部门后，由呈报部门统一汇总（报送材料时须携带《花名册》一式两份以及数据和评审材料。评审材料须由呈报部门负责统一报送，否则不予受理。

注：“评审编号”须分别填写在评审材料袋“评审档案编号”对应位置（左上角），以及《评审表》（用铅笔填写）右上角。

六、正规全日制院校研究生职称认定

符合正规全日制院校研究生职称认定的专业技术人员，使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进行申报，具体按照“四、系统填报要求”进行，其中“申报方式”中须选择“全日制院校毕业生职称认定”。材料报送具体按照“五（三）评审材料报送要求”办理，其中“评审编号”规则为：“D+报名点代码+四位顺序号”，如：芝罘区 D0010001。

1. 上传材料：①身份证明；②社保证明；③毕业证书及学

位证书；其中，持有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的海外留学人员，应同时上传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④近3年继续教育合格证明材料（可登陆“继续教育平台”打印）。

2. 纸质材料数量及要求

系统打印《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认定表》4份（A4纸型，正反打印，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按照“全日制院校毕业生职称认定”方式申报的人员，将纸质材料装入牛皮纸档案袋（A4）内，自行下载打印评审材料袋封面，清晰标注出申报人姓名、申报单位、拟晋升职务、系列（专业）、晋升方式、报送材料数量等。（注：联系人、联系电话必须如实填写）

七、表格下载

《“六公开”监督卡》《烟台市专业技术人员岗位情况报告表》《烟台市职称推荐单位公示情况报告表》《改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情况登记表》《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职称定职材料袋封皮》《烟台市职称评审材料袋封皮》等表格，可登陆“烟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专题专栏-职称评审-业务办理-下载中心”栏目下载。

八、其他问题

1. 申报范围问题。凡在我市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社会中介组织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确定了人员劳动（聘用）关系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在我市参加职称评审。其中，人事

档案在外地、在我市工作（在我市缴纳社保）或人事档案在我市、在外地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在我市参加职称评审。具体评审材料报送流程和系统路径申请步骤要求如下：

情况 1：人事档案在烟台（含区市）挂挡、工作单位在外地的，可在烟台申报职称。

评审材料报送流程：（1）现受聘工作单位审核、盖章；（2）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3）报上级部门（单位）。

系统路径申请步骤：（1）个人注册账号、登录，受聘工作单位注册账号、登录；（2）受聘工作单位向“人事档案管理部门”申请路径；（3）“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向上级部门（单位）申请路径。

注：受聘工作单位注册账号时，所属区市必须选择“烟台市”，级别选择“市级及以下”。

情况 2：工作单位在烟台（在我市缴纳社保）、人事档案在外地挂档的，可在烟台申报职称。

评审材料报送流程：（1）现受聘工作单位审核、盖章；（2）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3）报上级部门（单位）。

系统路径申请步骤：（1）个人注册账号、登录，受聘工作单位注册账号、登录；（2）受聘工作单位向“本单位主体人事档案挂档的管理部门”申请路径；（3）“本单位主体人事档案挂档的管理部门”向上级部门（单位）申请路径。

情况 3：工作单位在烟台（在我市缴纳社保），人事档案自行管理（无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可在烟台申报职称。

评审材料报送流程：（1）现受聘工作单位审核、盖章；（2）报“本单位主体人事档案挂档的管理部门”代收；（3）报上级部门（单位）。

注：“单位意见”和“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栏均须盖章，属我市评审的系列“呈报部门意见”栏同时盖章。

系统路径申请步骤：（1）个人注册账号、登录，受聘工作单位注册账号、登录；（2）受聘工作单位向“本单位主体人事档案挂档的管理部门”申请路径；（3）“本单位主体人事档案挂档的管理部门”向上级部门（单位）申请路径。

情况 4：通过劳务派遣方式派遣到烟台（在我市缴纳社保），可在烟台申报职称。

评审材料报送步骤：（1）现受聘工作单位和“劳务派遣公司”联合审核、盖章；（2）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3）报上级部门（单位）。

系统路径申请步骤：（1）个人注册账号、登录，“劳务派遣公司”注册账号、登录；（2）“劳务派遣公司”向“人事档案管理部门”申请路径；（3）“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向上级部门（单位）申请路径。

注：劳务派遣人员在系统中选择“申报工作单位”时，首先选择“劳务派遣公司”，然后在“是否是工作单位”中选择“否”，然后填写现受聘工作单位名称，如：“***公司（劳务派遣）”。

情况 5：个人社保缴纳地与人事档案所在地不一致的原则上按照其人事档案所在地申报（社保缴费在烟台或人事档案在烟台）。

2. 关于职称申报中年限的计算问题。职称评审中所涉及的年限包括任职年限、工作年限、专业技术工作年限等，一律按截止到申报评审当年底实有年限的周年计算。其他涉及“满1年”的规定，如改系列评审、非企事业单位交流聘用到企事业单位等须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的，截止到申报推荐时满1年，按周年计算。

3. 成果、著作、论文、奖励等业绩材料的截止时间为呈报的截止日期，超期的不予认可，不予受理。

4. 个体、私营企业等无主管部门单位的人员申报职称，按照人事代理的有关规定，由各级政府人事部门所属的人才服务机构，组织进行相应的评议推荐、呈报以及核准公布等工作。

5. 职称评审收费标准。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每人次100元；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每人次160元；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每人次360元。（鲁发改成本〔2021〕638号）

6. 职称评审费网上缴费问题。申报人员认真填写《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个人信息，其中，姓名、身份证号、个人手机号，必须准确无误，以免无法收到缴费短信影响职称评审。审核通过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缴费，逾期不缴的，视为自动放弃。缴费完成后，不再提供纸质《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

缴费方式：申报人员收到缴费短信后，可以通过云缴费APP、光大云缴费官网公众号、中国光大银行公众号等三种形式进行缴费。

(1) 云缴费 APP: 下载云缴费 APP->地区选择“烟台”->非税代收->缴费项目选择“烟台职称评审费”;

(2) 关注“云缴费官方”公众号->选择“立即缴费”->非税代收->缴费项目选择“烟台职称评审费”;

(3) 关注“中国光大银行”公众号->阳光生活->缴费充值->非税代收->地区选择“烟台”->缴费项目选择“烟台职称评审费”。

注: 网上缴费仅限于烟台市评审的系列(专业), 授权区市和部分市直企业评审的系列(专业)由各评委会办事机构自主决定收费方式。省评及省代评系列(专业)的职称缴费方式按省高评委要求办理。

7. 路径申请问题。我市负责评审的相关系列中、高级将建立相应评审委员会, 各呈报部门应向设立的“烟台市相应评审委员会”账号申请路径; 属省评(或省代评中级)的相关系列, 暂仍向“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账号申请路径。

授权的区市或市直单位中级评委会办事机构应建立本地区(单位)所负责系列的评委会账号, 组建评委会账号须提前通过系统向市人社局申请, 经审核同意后方可收取相应系列的数据。

8. 系统项目如有调整, 可参照本手册“四(二)个人系统填报要求”填报、上传。

附件: 1. 报名点代码

2. 职称系列（专业）从事专业名称对应一览表
3. 工程系列从事专业名称对应一览表
4. 各区市人社部门职称工作方式一览表
5. 省评及委托评审系列联系方式一览表
6. 合法刊物、期刊数据库检索结果样式

附件 1

报名点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芝罘区	001	城市管理局	043
福山区	002	交通运输局	044
开发区	003	水利局	045
莱山区	004	农业农村局	046
牟平区	005	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047
海阳市	006	商务局	048
莱阳市	007	市文化和旅游局	049
栖霞市	008	卫生健康委员会	050
招远市	009	退役军人事务局	051
龙口市	010	应急管理局	052
莱州市	011	审计局	053
蓬莱区	012	外事办公室	054
长岛综合试验区	013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55
高新区	014	行政审批服务局	056
昆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015	市场监督管理局	057
市委办公室	020	体育局	058
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021	统计局	059
市委政法委员会	022	医疗保障局	060
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023	机关事务管理局	061
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024	人民防空办公室	062
老干部局	025	大数据局	063
市政府办公室	030	轻工集体企业联社	064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031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065
教育局	032	妇联	066
科学技术局	033	文联	067
工业和信息化局	034	科协	068
公安局	035	团市委	069
民政局	036	总工会	070
司法局	037	残疾人联合会	071
财政局	038	保税港区	07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39	市委党校	073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40	市档案馆	074
生态环境局	041	市委党史研究院	075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42	市投资促进中心	076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80	烟台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30
烟台日报社	081	山东商务职业学院	201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082	山东省黄金技校	202
烟台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083	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	203
烟台广播电视台	084	烟台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204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085	气象局	205
工业商贸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101	海事局	206
烟台环球机床附件集团有限公司	102	交通部烟台打捞局	207
轴承仪器有限公司	103	交通部北海救助局	208
山东烟台啤酒有限公司	104	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9
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	105	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210
烟台三环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	其它单位	300
鲁银药业有限公司	107		
烟台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8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109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110		
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	111		
水产供销公司	112		
北极星钟表（集团）公司	113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		
对外经济技术贸易公司	115		
烟台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16		
烟台蓝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17		
医药公司	118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19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120		
新华书店	121		
烟台银行	122		
中宏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23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24		
烟台泰和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		
烟台交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6		
烟台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127		
盐业公司	128		
烟台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29		

附件 2

职称系列（专业）从事专业名称对应一览表

序号	系列	从事专业名称
1	中等专业学校教师	暂无具体专业名称，请根据实际任教学科如实填写，其中专业课教师按“专业课+学科”填写
2	技工学校教师	暂无具体专业名称，请根据实际任教学科如实填写，其中专业课教师按“专业课+学科”填写
3	党校教师	党的建设、法学、管理学、计算机、教育学、科学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运动、理论经济学、历史学、领导科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民族学、社会学、体育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心理学、应用经济学、哲学、政治学、中共党史、中国语言文学
4	中小学教师 (基层中小学教师)	道德与法治、地方与学校课程、地理、化学、技术（含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科学、历史、历史与社会、美术、品德与生活、社会实践、社区服务、生物、数学、思品与社会、思想品德、思想政治、特殊教育、体育、体育与健康、外语、物理、心理健康教育、学前教育、研究性学习活动、艺术、音乐、语文、职业教育、综合实践
5	自然科学研究	基础研究-地球科学、基础研究-工程与材料、基础研究-管理科学、基础研究-生命科学、基础研究-信息科学、技术经纪（成果转化）、科技咨询与管理服务、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推广-地球科学、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推广-工程与材料、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推广-管理科学、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推广-生命科学、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推广-信息科学
7	实验技术	实验技术
8	法医技术	法医病理、法医毒物、法医精神病、法医临床、法医物证
9	药品技术	工程设计、药品包装、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药品调剂、药品检验、药品经营、药品设计、药品审评认证、药品生产、药品研发、药品养护、药品质量管理、医疗器械、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制药设备

序号	系列	从事专业名称
10	农业技术	茶叶、果树、花卉、农产品加工与质量安全、农村合作组织管理、农村能源、农学、农业环保、农业资源环境、桑蚕、兽医、蔬菜、水产、土肥、畜牧、园艺、植保、农业机械化
11	基层农业技术	茶叶、果树、花卉、农村能源、农学、农业环保、桑蚕、兽医、蔬菜、土肥、畜牧、植保
12	体育教练	棒球、帆船（帆板）、高尔夫球、国际跳棋、国际象棋、滑冰、滑雪、击剑、举重、空手道、篮球、垒球、马术、排球（排球、沙滩排球）、攀岩、皮划艇（静水、激流回旋）、乒乓球、桥牌、曲棍球、拳击、柔道、赛艇、射击、射箭、手球、摔跤、体操（体操、艺术体操、蹦床）、田径、铁人三项、网球、围棋、武术（套路、散打）、五子棋、现代五项、象棋、游泳（游泳、跳水、水球、花样游泳）、羽毛球、自行车（场地、公路、山地、小轮车）、足球、橄榄球、跆拳道
13	体育科研	体育科研
14	工艺美术	草柳编织工艺、抽纱刺绣、地毯编织、雕塑工艺、儿童玩具、服饰设计、工业设计、工艺绘画和仿真植物、工艺美术理论研究、工艺美术研究、环境艺术、金属工艺、民间和其他工艺品、漆器工艺和木作工艺、视觉传达、数码艺术、陶瓷工艺（含琉璃）、舞台用品、烟花炮竹、珠宝首饰
15	经济专业	保险、财政税收、房地产经济、工商管理、工业经济、供应链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建筑经济、金融、经济管理、经济信息管理、经济研究、劳动经济、旅游经济、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商业经济、市场营销、运输经济（公路、铁路、航空、水路）、知识产权、农业经济
16	会计专业	财务管理、财政、会计、金融、经济管理、审计、税务、统计
17	统计专业	经济统计、其他统计、社会统计
18	审计专业	财政审计、金融审计、境外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内部审计、农业与环境资源审计、企业审计、社保审计、社会审计、税收征管审计、外资审计、行政事业审计、政府投资审计
19	艺术专业	编导、编剧、导演、话剧表演、剪辑、录音、器乐演（伴）奏、曲艺表演、摄影（摄像）、声乐、舞蹈表演、舞台技术、舞台美术设计、戏曲伴奏、戏曲表演、演出监督、艺术创意设计、影视表演、杂技表演、指挥、作词、作曲

序号	系列	从事专业名称
20	美术专业	雕塑、绘画、美术其他、民间美术、书法、篆刻
21	文学创作	报告文学、儿童文学、纪实文学、散文创作、诗歌创作、网络文学、文学编辑、文学出版、文学翻译、文学教学、文艺理论研究（批评）、小说创作
22	群众文化	美术、曲艺、群文其他、摄影、文艺史料、舞蹈、戏剧、音乐
23	图书资料	图书资料
24	文物博物	博物馆、文物技术保护、文物鉴定、文物考古
25	档案专业	档案管理
26	新闻专业	报刊类、广电类
27	播音专业	播音
28	翻译专业	阿拉伯语、德语、俄语、法语、韩语、日语、西班牙语、英语
29	出版专业	出版、期刊、史志编撰
30	律师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公司法律服务、国企改革及企业破产重整、海事海商、婚姻家庭继承、建筑房地产、金融保险、金融证券、劳动法、民事、人身损害赔偿、涉外法律服务、投融资法律服务、网络与电子商务、刑事、行政、证券上市、知识产权、仲裁
31	公证员	民事类、商事类、涉外及涉港澳台公证业务
32	卫生技术	见报名系统
33	卫生管理研究	公共卫生服务管理研究、基层卫生服务管理研究、卫生服务管理研究、卫生规划研究、卫生绩效评价研究、卫生人力资源管理研究、卫生应用管理研究、卫生政策研究、卫生资源管理研究、药品政策和管理研究、医疗保障制度研究、医学教育与科技管理研究、中医药事业管理研究
34	工程技术	见（附表三）

工程系列从事专业名称对应一览表

专业组	从事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	建筑工程、建筑学、岩土工程、给水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工程消防（各类建设工程建设过程消防方面的技术研究、设计服务、资讯管理等）等
机械工程	机械工程、汽车工程、机械设计、机械电气、节能工程、机械制造、仪器仪表、设备工程、设备动力、制冷空调、农业机械
医药工程	医药工程、化学制药、中药制药、生物制药、医疗器械
水利工程	水利工程、水利规划、水利勘测、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水利工程地质、工程造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施工机械与设备安装、施工管理、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工程质量检测、水利生产运行、水利管理、防汛抗旱、水文水资源、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水生态与水环境、水利信息化与自动化、水利科研与技术咨询等
自然资源工程	<p>林业工程类：林草资源调查规划与监测评价、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森林培育、景观绿化、林产工业、林业勘察设计、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遗传育种；</p> <p>地质勘查类：地质调查与矿产资源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与环境地质、海洋物质、地球物理勘查及遥感、地球化学勘查、地质实验测试、探矿工程、地质机械仪器、地质勘查信息技术；</p> <p>土地工程类：国土调查与监测、土地评价与评估、土地利用与保护、确权登记、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土地开发与经营、土地经济、土地信息技术；</p> <p>测绘类：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p> <p>海洋工程类：海洋调查与测绘、海域与海岛监视监测、海洋预报与减灾、海洋及海岸工程、海洋战略规划与经济、渔业资源环境调查与监测、水产增养殖与遗传育种、水生动物资源养护与捕捞、水产病害防治、水生生物营养与饲料加工、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水产品储藏与加工、渔业船舶设计与维修制造、渔港设计与建设、渔船检验、渔业机械、海洋工程信息技术；</p> <p>国土空间规划类：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地理及海洋规划、防灾减灾。</p>

专业组	从事专业名称
交通工程	交通工程、道路机场与桥隧工程、汽车运用、港口与航道、船舶检验、交通工程机械运用、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轨道交通等
化工工程	化工工程、化工分析、化纤、化学工程、无机化工、有机化工
环境保护工程	环保工程、生态保护、环境生物、环境化学、环境物理、环境检测、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海洋环境监测与保护、环保仪器设备、环保技术开发等
轻工工程	轻工工程、食品工程、轻工日用杂品、造锁、造纸印刷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工程、电子信息、自动化控制、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
广播电视工程	电影工程、广播中心工程、广播电视覆盖工程、电视中心工程等
冶金工程	半导体材料、采矿、电冶金、粉末冶金，贵、重金属冶金，金属材料与热处理、金属压力加工、矿山建设、炼钢、炼铁、耐火材料、轻金属冶金、石墨碳素材料、稀有金属冶金、选矿、冶金安全技术、冶金焦化、冶金热能工程、冶金实验测试、有色金属材料与压力加工、铸钢、总图设计与工业运输
黄金工程	采矿、地质、工程监理、选矿、冶炼加工、总图运输
煤炭工程	煤炭矿山开采、矿山建设、矿山机电与运输、矿山地质与测量、矿山通防、机械装备制造、矿物洗选与加工利用、煤化工、发供电等专业的科研、设计、施工、生产技术管理等
纺织工程	纺织工程、纺织、染整
质量工程	质量、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
电力工程	电力工程
安全工程	安全工程、安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与推广、安全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生产运行控制、事故调查分析与预测预防、事故抢险救援、安全检验检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安全评价与认定、安全工程专业教育与技术培训、安全技术服务等
快递工程	快递设备工程、快递网络工程、快递信息工程等
大数据工程	大数据分析应用、大数据系统研发等

专业组	从事专业名称
物流工程	物流系统优化与供应链设计、物流信息系统与数据分析、物流技术与智能装备研发推广等
网络安全工程	网络安全技术研发与应用、网络生态建设与治理等
饲料兽药工程	饲料兽药质量检验监测、生产研发、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等
保密工程	保密技术服务、保密科技测评、保密科技研发、信息化保密服务保障
船舶与海洋工程 (烟台特色专业)	材料与焊接、船舶电力及自动化系统(设备)、船舶动力装置、船舶防污染设备、船舶辅助设备、船舶特种机械、船舶通信与导航系统、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与制造、船用锅炉、船用压力容器、钢结构、甲板机械、内装、涂装、舾装等
工业互联网工程 (青岛特色专业)	边缘计算、标识解析、工业 APP、工业互联网安全、平台与数据、网络与联接、应用、运营
物联网工程 (临沂特色专业)	物联网技术
智能制造工程 (临沂特色专业)	智能制造工程
新型功能材料工程 (东营特色专业)	新型功能材料工程
碳纤维复合材料工程 (威海特色专业)	碳纤维复合材料工程

附件 4

各区市人社部门职称工作联系方式一览表

序号	负责单位	办公电话	办公地址	备注
1	芝罘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226583	芝罘区华茂街 30 号南楼 709 房间	
2	福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356277	福山区永达街 1021 号政务服务中心 4 楼 412 房间	
3	莱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891670	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72 号祥隆国际 17 楼 17A 房间	
4	牟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317129	牟平区政务服务中心（正阳路 368 号）515-2 室	
5	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396727	开发区沐河路 31 号自贸区人才港主楼 4 楼 402 房间	
6	蓬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641254	蓬莱区钟楼东路 57 号蓬莱区人社局 4 楼 专技科	
7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	6922372	高新区科技大道 69 号创业大厦东塔 2511 房间	
8	长岛综合试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211065	长岛乐园大街 101 号 4 楼	
9	海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229239	海阳市经济开发区南京街 21 号海发大厦 8 楼 825 室	
10	莱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365518	莱阳市金水路 7 号莱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号楼 3507 室	
11	栖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221806	栖霞市霞光路 331 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楼专技科	
12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166180	招远市温泉路 128-1 金融大厦 536	
13	龙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528563	龙口市港城大道 1001 号 745 室	
14	莱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22235	莱州市光州东街 215 号莱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 楼专技科	
15	昆嵛山保护区党群工作部	4693667	昆嵛山保护区昆嵛路 1 号党群工作部	
16	烟台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6785067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 2 号烟台市人力资源市场附楼 210 室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称业务办理联系方式：6785123；6683258

材料报送地址：莱山区府后路 2 号人力资源大厦 17 楼 1721 室

附件 5

省评及委托评审系列联系方式一览表

序号	系列（专业）	级别	收审材料行业主管部门	联系地址及电话
1	中小学教师	正高级	市教育局	莱山区新星北街 5 号附 1 号烟台市教育局人事科, 0535-2105505
2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高级（副高、正高）	市教育局	莱山区新星北街 5 号附 1 号烟台市教育局人事科, 0535-2105505
3	实验技术	高级（副高、正高）	市教育局	莱山区新星北街 5 号附 1 号烟台市教育局人事科, 0535-2105505
4	会计专业	高级（副高、正高）	市财政局	莱山区府后路 2 号人力资源大厦 1009 室市财政局会计科, 0535-6688005
5	审计专业	高级（副高、正高）	市审计局	烟台市芝罘区毓西路 8 号烟台市审计局人事科, 0535-6227256
6	统计专业	高级（副高、正高）	市统计局	烟台市芝罘区通世路 90 号 3 号楼烟台市统计局 212 室, 0535-6260109
7	卫生技术	正高级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烟台市莱山区海韵路 10 号烟台市卫生健康委人事科（308 房间）, 0535-6246561
8	农业技术	正高级	市农业农村局	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 58 号市农研中心 6 楼人力资源开发科, 0535-6209537
9	文化系列（艺术、图书资料、群众文化、美术、文物博物）	高级（副高、正高）	市文化和旅游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 10 号烟台市人防大厦 1215 室, 0535-6221522
10	出版	高级（副高、正高）	市文化和旅游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 10 号烟台市人防大厦 1215 室, 0535-6221522
11	体育、体育科研	高级（副高、正高）	市体育局	烟台市莱山区银海路 26 号飞龙科技创业园 2 号楼 5 楼人事科（505 房间）, 0535-6632175
12	档案	高级（副高、正高）	市档案馆	烟台市莱山区长宁路与凤凰大街交汇处西南角烟台市档案馆宣传教育科（616 室）, 0535-6242109
13	播音	高级（副高、正高）	市广播电视台	烟台市莱山区观海路 333 号广电大厦 A606 室, 0535-6785337
14	广播电视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广播电视台	烟台市莱山区观海路 333 号广电大厦 A606 室, 0535-6785337
15	律师	高级（副高、正高）	市司法局	烟台市芝罘区通世路 1 号烟台市司法局政治部 313 室, 0535-6244730

序号	系列(专业)	级别	收审材料行业主管部门	联系地址及电话
16	公证员	高级(副高、正高)	市司法局	烟台市芝罘区通世路1号烟台市司法局政治部313室, 0535-6244730
17	司法鉴定人	中级(委托)、高级(副高、正高)	市司法局	烟台市芝罘区通世路1号烟台市司法局政治部313室, 0535-6244730
18	建设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烟台市莱山区观海路23号2号楼308室, 0535-6905962
19	交通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交通运输局	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196号公路大厦人事科1907室, 0535-6692485
20	自然资源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烟台市莱山区新苑路7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事科425室, 0535-6719015
21	环境保护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生态环境局	烟台市莱山区新苑路5号2003室烟台市生态环境局人事科, 0535-6926998
22	水利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水利局	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1779号烟台市水利局人事科, 0535-6786576
23	质量	正高级	市场监督管理局	烟台市莱山区新苑路17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科430室, 0535-6784010
24	药品技术	高级(副高、正高)	市场监督管理局	烟台市莱山区新苑路17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科430室, 0535-6784010
25	工程技术(省工信厅)	正高级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10号人民防空综合办公大楼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人事科(503室), 0535-6858986
26	经济系列	正高级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10号人民防空综合办公大楼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人事科(503室), 0535-6858986
27	自然科学研究	中级(委托)、高级(副高、正高)	市科学技术局	烟台市莱山区海普路8号A座220、121室烟台市科学技术局党建办, 0535-6786619/6786623
28	工艺美术	中级(委托)、高级(副高、正高)	市轻工集体企业联社	烟台市芝罘区通世路90号7楼701室, 0535-6284544
29	党校教师	高级(副高、正高)	市委党校	烟台市莱山区长安路9号人事处A226室, 0535-6682410
30	文学创作	中级(委托)、高级(副高、正高)	市文联	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2号7楼烟台市文联组联部, 0535-6644409
31	大数据工程技术	高级(副高、正高)	市大数据局	烟台市莱山区银海路46号政务服务中心4楼423室, 0535-6788710
32	安全工程技术	正高级	市应急管理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10号人民防空综合办公大楼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1002室), 0535-6889937

序号	系列（专业）	级别	收审材料行业主管部门	联系地址及电话
33	卫生管理研究	正、副高级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烟台市莱山区海韵路10号烟台市卫生健康委人事科308房间， 0535-6246561
34	技工学校教师	正、副高级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2号烟台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2012房间， 0535-6783397
35	煤炭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烟台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2号市人力资源大楼烟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人事科2112室，0535-6246950
36	物流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烟台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2号市人力资源大楼烟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人事科2112室，0535-6246950
37	网络安全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市委网信办	烟台市莱山区观海路333号广电大厦B座506室，0535-6789228
38	饲料兽药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市农业农村局	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58号市农研中心6楼人力资源开发科， 0535-6209537
39	保密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市保密局	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10号人防大厦406室，0535-6789633

附件 6

图（一）合法刊物检索结果样式



图（二）期刊数据库检索结果样式

以“万方数据库”检索结果为例：

